



第3課 上帝行事的準則

經 文 羅馬書2：1～16

教學目標 教導學生明白，上帝有「賞善罰惡」的行事法則，但上帝也有憐憫，讓人可以藉著耶穌基督親近他。勸勉學生要信耶穌基督來獲得上帝的恩典與憐憫。

教學流程（90分鐘）

合班
（40分鐘）

1. 禱告
2. 詩歌：〈無得批評人〉（台語），見教師本180頁
〈不要論斷人〉（華語），見教師本181頁
詩歌錄音均收錄於《主日學詩歌輯X》
3. 信息：上帝行事的準則
4. 金句：「上帝是不偏待人的。」（羅馬書2：11・現代中文譯本修訂版）
「上帝無偏待人。」（羅馬書2：11・現代台語譯本漢羅版）
金句遊戲見教師本35頁。
5. 奉獻
6. 報告

分班
（40分鐘）

各級活動		教具預備
幼兒級	單元一信息複習：上帝行事的準則	色筆、剪刀、黏膠
	單元二生活實踐：種出良善的樹	
	單元一信息複習：情緒轉一轉	剪刀、色筆、打洞機、雙腳釘
	單元二生活實踐：結出美善的果子	
中小級	單元一信息複習：正義法槌	聖經、筆、剪刀、黏膠
	單元二生活實踐：上帝才是最公正的法官	
高小級	單元一信息複習：上帝的準則	聖經、筆、色筆
	單元二生活實踐：不是我的錯	

合班
祝禱

給予學生鼓勵，提醒下週注意事項，為學生禱告。（10分鐘）

123 教學前的預備

1. 研讀本課經文。
2. 細讀研經。
3. 消化信息，注意本課教學目標。
4. 確認教具。
5. 老師在進行單元一之前，建議先複習本課信息，再跟學生解釋本單元內容，帶領學生進行課程。

經文研究

羅馬書

2：1 朋友啊，你評斷別人，不管你是誰，都是不可原諒的。你評斷別人，而自己所做的卻跟他們一樣，你就是定自己的罪了。

「朋友啊」：直譯「人啊」，指自認為是「上帝選民」而有優越感的猶太人。

「你評斷別人」：這警告對猶太人特別適切，猶太人傾向輕視外邦人，因外邦人對上帝在舊約的啟示一無所知，且過著不道德的生活。

「不可原諒」：和合本做「無可推諉」，保羅有關論斷的教訓與耶穌相同，耶穌所責備的不是「判斷」，而是「假冒偽善」的判斷。

2：2 我們知道，上帝審判做這種事的人是沒有錯的。

「我們知道」：這是保羅常用的表達方式，認為讀者會同意下文所說的。

「做這種事」：指的是「評斷別人」這件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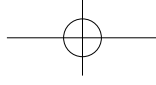
2：3 可是，朋友啊，你用來評斷別人的事正是你自己所做的！你想你能夠逃避上帝的審判嗎？

「你用來評斷別人的事正是你自己所做的」：耶穌也曾斥責過這種論斷人的作法。

「審判」：上帝是審判者；上帝的審判是指上帝在歷史中及在末日對人類和萬國的審判。

2：4 是不是你輕視他的仁慈、寬容，和忍耐？你應該曉得上帝是仁慈的，因為他要你悔改！上帝施恩的目的是要給人悔改的機會，猶太人卻錯誤解讀上帝的寬容，以為他是不會審判的。

2：5 可是你的心頑固剛硬，為自己招來更多的忿怒，以致在上帝的義憤和公義的審判來到的日子受更重的刑罰。



「在上帝的義憤和公義的審判來到的日子」：指基督再來最後審判的日子。

2：6 因為上帝要按照每一個人的行為報應他。

參詩篇62：11～12；箴言24：12；耶利米書17：10；哥林多後書5：10。

2：7 有些人恆心行善，追求從上帝來的尊貴、榮耀，和不朽的生命；這樣的人，上帝將以永恆的生命賜給他們。

保羅的書信一貫認為人得救不是靠自己的行為，乃是藉著耶穌基督為他所做的。此處保羅認為「恆心行善」乃真實信心的明證。

2：8 至於那些自私、拒絕真理、反而隨從不義的人，上帝的義憤和懲罰要臨到他們。

「自私」：和合本翻譯為「結黨」，帶有競爭、紛爭、算計的意思。

2：9 所有作惡的人將逃不了患難和痛苦，先是猶太人，然後外邦人。

這裡指出上帝審判的必然，所有做惡的人必然要承接患難與痛苦，「先是，然後」是表明順序，但沒有豁免權。

2：10 但是，所有行善的人，他要賜給他們尊貴、榮耀，和平安，先是猶太人，然後外邦人。承接審判的必然，行善的人也會承接上帝賞賜尊貴、榮耀，和平安，而與做惡的人一般，這賞賜是有分順序的。

2：11 因為上帝是不偏待人的。

此為交代上帝審判的公正。

2：12 外邦人沒有摩西的法律，他們犯罪就不在法律下滅亡；猶太人有法律，他們犯罪就按照法律受審判。

「法律」：猶太人的所謂「法律」通常指的是舊約前五部書，也稱為摩西五經；但有時也用在較廣泛的意義上，指舊約的全部。

「他們犯罪」：是指外邦人，上帝是根據人們所得的法律來審判。外邦人不會因未遵行他們所沒有的法律而遭到定罪，上帝依他們的行事為人來審判（參羅馬書2：6～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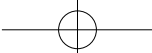
2：13 因為上帝宣判為無罪的，不是單聽法律的人，而是實行法律的人。

這裡強調上帝以聽見法律又遵行的人為無罪。

2：14 外邦人沒有法律；但是當他們本著天性做了合乎法律的事，他們就是自己的法律，雖然他們並沒有法律。

「本著天性」：這裡指受本性的驅使，而非因摩西的法律等外來的約束。

「合乎法律的事」：這裡並非指異教徒實行了摩西的法律要求，而是指外邦社會中，與法律相合的行為，例如：照顧病患與長者、孝敬父母，及視姦淫為罪等。



2：15 他們的行為顯明了法律的要求是寫在他們心裏的。他們的良知也證明這是對的；因為他們的思想有時候譴責自己，有時候為自己辯護。

這裡凸顯外邦人的道德本性，主要受到是非之心影響，這本性的功能如同摩西律法對猶太人的功能。

2：16 所以，按照我所傳的福音，上帝在末日要藉著基督耶穌，針對著人心中的隱秘，實行審判。

這裡應該接著羅馬書2：13來讀，羅馬書2：14～15是補充。

✠ 信息：上帝行事的準則

上帝根據我們人生的善惡來審判人

親愛的同學，平安！你認為上帝公平嗎？你認為上帝如何審判世上的一切？在《伸出你的手》這本書中提到基督教的人生觀，作者認為人一出生，有兩樣東西跟隨著來的，第一是天使，第二是生命簿。天使會在我們對需要幫助的人伸出救助援手的時候出現，代表著人們生命中的愛，當人接受了這樣的愛，會說這個人是他生命中的天使。此外，生命簿紀錄每個人一生大大小小的事，不論好壞，都被天使按照上帝的準則鉅細靡遺地記錄下來，尤其我們暗中所做、所想的事情。

為什麼這些人生大大小小的事情都會被記錄，因為上帝會讀我們的生命冊，作為審判的依據。有時我們以為自己是對的，或是我們做了什麼壞事，以為沒有人會知道，但其實上帝都在觀看，也會按照他的準則，對我們賞善罰惡。

（出示彩圖a）有本繪本叫做《不是我的錯》，描述班上有個同學在哭，但是周遭的同學不斷地說：「不關我的事」、「我沒有看到」、「不是我的錯」、「不能怪我啊」。每個人用自己的理由不斷推諉，再來是怪哭泣的同學很奇怪，為何他什麼都沒有說，也沒有求救。彷彿他們欺負他並沒有錯，完全是這位同學自己的問題。故事的最後一幕有位同學說出可怕的言語：「雖然我也打了他，但我覺得沒什麼，因為所有的人都打了他，所以不能怪我。」人會按照自己的準則合理化自己欺負、傷害別人的行為，整本繪本看似在找兇手是誰，評斷是誰讓這位同學哭泣，但是當這個述說者在評斷別人同時，他自己也做了跟他們一樣的事。我們清楚他也在定自己的罪，因為他沒有做得更好，只是不斷批評別人。

每個人都想以自己的義來決定事情，但有可能會像這本繪本的結果，最後成為集體霸凌或結構性犯罪。上帝真的存在，上帝會依據他審判的準則來賞善罰惡。然而由於人們總是憑自己的好惡行事，所以社會持續紛擾，世界仍有戰爭。



上帝不偏待人

我們每個人都會希望上帝偏愛自己，懲罰他人。其實，上帝必按照他的方式來審判。當那日臨到的時候，沒有人可以請求特別寬宥。羅馬書一開始就說明上帝是普世的上帝，對整個世界有他既定的旨意，無論有法律的，或是沒有法律的，都要在上帝面前來述說自己的行為。

俗語說：「知易行難」，主要是說知道很容易，行出來卻很困難。羅馬書2：3「朋友啊，你用來評斷別人的事正是你自己所做的！你想你能夠逃避上帝的審判嗎？」有時候我們會指責其他的同學撒謊、遲到是不對的，當下我們說得義正嚴詞，但是將來有一天我們的表現也很類似，譬如說，大人問我們：「餅乾是你吃完的嗎？」我們會擔心當假若承認了，大人會很生氣，甚至處罰我們，所以我們可能會回答：「沒有啊，我沒有吃！」冬天的早上，賴在被窩相當的暖和，我們實在不想起床，以致於我們上學遲到了。很多事我們腦袋雖然知道該怎麼做，但我們實際卻不一定做得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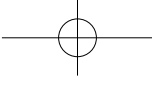
（出示彩圖b）保羅這裡提到兩個準則：有法律的，依法審判；沒有法律的，依本性良知審判。有法律的，指的是猶太人遵行摩西的法律，他們從小學習，教導成為生命的依循。猶太人犯罪，就按照法律受到審判。此外，這裡有一群人他們不是以這法律作為他們人生的價值觀，相對於猶太人而言，他們是所謂的「外邦人」，也就是說他們不是跟上帝立約的人，他們不受割禮的約束，不以摩西律法作為他們的準則。上帝要如何評判那群沒有遵守猶太法律的人呢？保羅的見解是依「本性良知」，本性良知就是順著自然的天性，不是靠法律學習、約束而來。

保羅這樣的見解，看起來好像很通人情，這就如同有校規就按照校規處理，沒有校規的，則按照一般的人性規範處理。這看起來好像比沒有校規的還來得高超，就是他們完全可以自律，但我們很清楚上帝的選民都要面對審判，更何況是「順著本性」的人，而這樣的本性可能是邪惡的，因為人很容易偏袒自己，維護自己人，排擠他人，指責別人的不義，以致於很多的法律與原則，都會碰到人的認知與執行相互矛盾的問題，小到為自己的軟弱找藉口，合理化自己所做錯的，大到霸凌別人，傷害與我們不同的人與族群。

不過，上帝不偏待人，羅馬書說，若有人恆心行善，追求從上帝來的尊貴、榮耀和不朽的生命，上帝將以永恆的生命來報答他。若有人自私、拒絕真理、隨從不義，上帝的義憤和懲罰則要臨到他們，他們將無法逃避患難及痛苦。即便有先後的承擔審判：先是猶太人，後是外邦人，但沒有人可以免責（參羅馬書2：7～11）。

上帝的憐憫，讓人可以藉著耶穌基督到他面前

基督徒的人生，同樣也是要面對上帝的審判，只是因著上帝的憐憫，使我們可以藉由



耶穌基督來到他的面前。在《伸出你的手》這本書有段故事提到一個欠債父親的告別式，這個爸爸因為曾在八二三砲戰中腿部受傷，傷重截肢而退役。妻子過世後，他因缺少一條腿，找不到工作，甚至靠退輔會的微薄補助也很難養家。因此，他四處借錢，也四處欠錢。過了五年後，他因為債務的關係，即使去世了也沒有人想幫他料理後事。有位牧師知道這位弟兄的狀況，也曉得他無力還錢，於是告訴他的債主，上帝會替他還，也告訴教會弟兄姊妹要記得排除萬難來參加告別式。

告別式當天許多人前來，即便他們都曾經被他借錢，那位牧師也很坦誠的在他告別禮拜提到他不是個讓大家喜歡的人，他常向人借錢，而且借了幾乎沒有還。不過因著大家沒有跟他計較，還來參加他的告別禮拜，牧師大大讚揚眾人們的愛心。此外，他的三個孩子每次提到爸爸，都說爸爸很愛他們，每周日都會帶他們去參加兒童主日學。這位弟兄雖然沒有留下任何財產，但是他卻留下基督信仰給孩子，讓孩子在生命最苦的時候，知道有上帝會看顧保守他們。

這個基督徒因為欠錢，面對很多來自同袍、弟兄姊妹的責難，而主理告別禮拜的牧師，提到「濟助窮人等於借錢給上主；他的善行，上主要償還。」（箴言19：17）上帝是憐憫人的，我們是否有憐憫心，是否願意學習去愛那些我們不喜歡的對象，特別是社會所鄙視、疏忽的對象。上帝會記得過去我們對這位弟兄的不滿和他所有的欠債，但也會因為我們願意接納、原諒，甚至愛他，而賜下報償。

所以，上帝愛每個人，給每個人機會，無論是遵從上帝的法律，或依憑自己的良心，都沒有人可以完全地滿足上帝的要求。甚至我們會因為他人對我們的虧欠，發出怨言，但是上帝要透過耶穌基督的憐憫，使我們可以有力量去做美善的事情，好讓我們都能夠到他的面前。

要信耶穌基督來獲得上帝的恩典與憐憫

上帝是不偏待人的主，我們每個人都需要面對上帝的審判。上帝不會因為我們「看似有義」的外表而使我們不去面對沒有執行的責任，人常常光說不練，無論是基督徒或非基督徒，都有這樣的困境。

保羅確信我們有一天都要跟上帝交代我們如何去行出他所吩咐的行事準則。不過，上帝的恩典與憐憫都在耶穌基督裡，先是猶太人或是外邦人，無論我們都要信靠耶穌基督，來獲得這樣審判的恩典。